

方志實用編纂問答

南京出版社



K29
61
乙

方志实用编纂问答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南京出版社

1991年1月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责任编辑： 黄翠华
封面设计： 仇麟曾

方 志 实 用 编 纂 问 答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主 编 狄树之 蒋永才

南京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市级机关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9.2 字数：250 千

1991 年 1 月第 1 版 199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 7—80560—290—5/K·13

定价 5.50 元

主 编： 狄树之 蒋永才

编写人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伯伦	王能伟	卢海鸣	刘晓梵
应 扬	李聚山	吴纪岫	狄树之	周建国
金章毅	黄翠华	蒋永才	葛 滌	

序

王能伟

遍及全国的新编地方志之举,给沉寂多年的志苑带来了盎然春意。经历了整整十年的实践,修志同行们从方志知识的ABC开始,到数年如一日的辛勤耕耘、大批方志成果的问世,积累了不少经验,作了许多理论探索。南京市地方志办公室的同志编印的《方志实用编纂问答》,也是这种探索的一个成果。

该书的特点之一是实用性。可以说,它是实践的产物,又去指导实践。前几年,修志第一线的同志因业务繁忙而无暇进行深入的理论研究,有些方志理论工作者又缺乏修志实践经验,修志界存在着理论和实践相脱节的状况,实践着的人们如饥似渴地盼望实用性强的方志理论作指导。编纂问答的问世,正是满足了这种需要。它所收集的问题,都是各级各条战线的方志工作者提出的成百上千个问题中精选出来的、具有代表性的90余题。回答这些问题的都是市志办和各行业第一线的修志工作者。其中有编修过市志、专志的,有编修过县志和城市区志的,有参与编修过省志的,也有从外省约请的修志同行,大多是行家里手,他们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说清问题,因此显得实在而亲切。

该书的特点之二是系统性。这些同志把大家提出的众多难题收集起来,梳成辫子,分为十三个大类,把自己的实践经验和汲取全国修志同行的真知灼见结合起来,写成一篇篇较有深度的文章,逐一作出负责的回答。这样的问答,不是零碎的、孤立的、片面的,而是比较系统的、相互联系的、较为完整的,具有较

强的理论性、针对性,可以说是志苑理论的一朵朵新蕾。

该书的编写,适应了修志实践的需要,也是作者自身提高的需要,是繁荣方志理论的需要,也是提高方志质量的需要。细心的同志可能会发现本书各位作者的回答观点基本一致。但在某些看法上、写作风格上又几种观点、多种风格并存。请理解编写这本书的目的并不在于用某种模式去框住不同地情、不同步骤、不同要求的各地修志同行的手脚,而在于开拓视野、启发思路,在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多次深化的道路上试验、探索、创新,从而更清醒、更自觉地编出更多高质量的志书。倘能如此,编纂问答的“抛砖引玉”之使命也算完成了。

1990年10月27日

编 后 记

本书从1989年6月就开始确定选题,组织人员分头进行编写。大家围绕地方志编纂过程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从指导思想、篇目设计、概述编写、内容选择、资料工作、行文要求、图表设计、人物传录、大事记、主编职责等方面,联系修志实践,进行了较为深入、系统地解答。最后由狄树之、蒋永才通编定稿。

我们编撰本书,旨在为编写志稿的同志回答和解决一些实际问题,以提供一般的指导。然而,方志的编写不可能千篇一律,更不可能有一个固定的模式。我们就编纂志书中一系列问题,提出一些具体意见,发表一些个人看法,认识还是初步的。能否给人们有益的启示,达到预期目的,还有待于实践检验。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南京市地方志编委会副主任杨之水、南京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王能伟、姚文烈的关心和支持。王能伟还亲自参加撰写答题。特别是福建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金章对编写本书给予了热情支持。王广荣、关兰友、常康平、薛兴祥、刘凡、陆永贵、曹茂遐等也为本书撰写了部分选题。大家在撰写过程中还学习和借鉴了外地修志同行的一些宝贵经验。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众手成书,难免有文笔上的差异,认识上的差距。我们在通编时,为保持全书的整体性和系统性,对一些文稿在结构上、文字上作了适当的调整和必要的修改,但尽量保持作者原意,没有作硬性统一。若有不当甚至错误之处,敬请修志同仁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10月11日

目录

- 序..... (1)
- 1、为什么新编地方志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
..... (1)
- 2、新编地方志应体现哪些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 (4)
- 3、重大政治运动是集中记述好，还是分散记述好？ (9)
- 4、“宜粗不宜细”的粗细度如何掌握？ (15)
- 5、新编地方志应如何记述改革？ (18)
- 6、搞好篇目设计对志书的编纂有什么作用？ (23)
- 7、篇目设计的依据是什么？ (25)
- 8、如何理解“横分门类，纵述历史，以横为主，纵横结合”？
..... (27)
- 9、如何横分门类？在一般情况下怎样掌握划分标准？ ... (29)
- 10、如何理解在一般情况下“一次划分只能使用同一标准”？
..... (31)
- 11、志书篇目“横分门类”横分到哪一层为宜？ (33)
- 12、如何处理篇目设置中的领属关系？ (36)
- 13、如何理解“章节虚设，目为实体”的提法？ (39)
- 14、怎样确定章、节、目的标题？ (41)
- 15、设计篇目时是否同时考虑图表的运用？ (43)
- 16、什么是方志的概述？ (45)
- 17、概述在志书中起什么作用？ (47)
- 18、概述应该写哪些内容？ (49)

19、概述有哪几种编写形式？	(55)
20、编写概述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60)
21、章首无题前言的地位和作用是什么？它和小序有何区别 与联系？	(64)
22、章首无题前言一般有哪几种形式？	(66)
23、撰写章首无题前言应注意哪些问题？	(71)
24、如何认识和把握志书的主线？	(74)
25、怎样围绕主线选择记述材料？	(80)
26、如何认识和确定志书记述的空间范围？	(85)
27、什么是志书中的交叉？为什么会产生交叉？	(90)
28、前人在处理交叉方面有什么经验教训？	(92)
29、志书中的交叉有哪些类型？一般的处理原则是什么？	(96)
30、在志书中如何选用数字？	(103)
31、志书中的数据一般有哪几种用法？	(105)
32、收集资料有哪些基本方法？	(108)
33、怎样扩大资料线索？	(110)
34、如何保证资料工作质量？	(112)
35、怎样搞好资料建卡工作？	(114)
36、熟悉资料有哪几种方法	(116)
37、如何考证和鉴别资料？	(118)
38、如何使用资料？	(122)
39、怎样搞好资料长编？	(125)
40、如何认识和把握方志的文体？	(129)

41、志体和史体的区别在哪里？	(131)
42、地方志和文学作品有什么区别？	(134)
43、地方志与一般通讯有何区别？	(136)
44、地方志与工作总结的区别在哪里？	(138)
45、地方志与教科书有什么区别？	(141)
46、如何把握志书的文风？	(143)
47、编写志稿时怎样防止空话、套话？	(147)
48、编写志书时如何避免滥下断语？	(150)
49、如何认识模糊性语言在志书中的运用？	(152)
50、专业志与部门志有何异同？	(155)
51、如何以目为实体进行竖写？	(158)
52、在竖写中怎样做到记事的完整性？	(161)
53、记述中如何体现事物的兴衰起伏？	(164)
54、用资料说话与逐年记事有何区别？ 如何确定事物发展 变化的代表性年份？	(166)
55、怎样做到寓褒贬于事实的记述之中？	(169)
56、在志书中如何运用背景材料？	(172)
57、如何理解记述时要记事不记过程？	(176)
58、在志书中如何选用图片？	(178)
59、选用图片在技术上有什么要求？	(182)
60、表在新方志中的地位和功用是什么？	(189)
61、表的种类有哪些？	(191)
62、编制统计图表的技术要点有哪些？	(198)
63、志书对图表设计有哪些具体要求？	(200)
64、如何搞好图表编辑工作？	(205)

65、大事记在志书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什么？	(207)
66、大事记应该记述哪些内容？	(209)
67、如何编写大事记？	(211)
68、编写方志大事记应注意哪些问题？	(214)
69、地方志为什么要设人物志？	(219)
70、如何确定人物志的收录范围？	(221)
71、什么样的人可以入人物志？	(225)
72、为什么要坚持“生不立传”？	(227)
73、怎样编写人物志？	(228)
74、在志稿编写中如何以事系人？	(234)
75、为什么要作序言？	(237)
76、如何考虑撰序人选？	(238)
77、序言一般应反映些什么内容？	(240)
78、序言的文体、语言要求是什么？	(243)
79、如何突出序言的特色？	(245)
80、何为志书凡例？	(248)
81、为什么要制订凡例？	(248)
82、志书凡例应列哪些内容？	(250)
83、制订志书凡例应注意哪些问题？	(254)
84、什么是附录？它有什么特征？	(257)
85、怎样纂辑附录？	(259)
86、什么是编后记？为什么要写编后记？	(262)
87、怎样撰写编后记？	(263)

- 88、志书主编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266)
- 89、当好主编应具备什么样的素质? (270)
- 90、志书审稿时要注意哪些问题? (273)
- 91、志书审稿通常采取哪些步骤? (276)
- 92、志稿付印前后还要做哪些工作? (279)

编后记

1. 为什么新编地方志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

《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明确指出：“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必须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和十二大所确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政治上和党中央保持一致。必须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为准绳，充分体现改革是当前我国形势发展的迫切需要，努力使社会主义新方志符合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结合起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要求。”为什么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呢？

一、从修志目的看。任何一部著作都是时代的产物，是为一定阶级的利益服务的。尤其是地方志，历来以“政书”、“官书”著称。正因为如此，它必须受一定阶级利益的制约，服从和服务于一定的政治和社会，表现出极大的政治倾向和鲜明的指导思想，否则，就不可能为社会所承认。这一点，旧志、新志均概莫能外。历代旧志，都是为维护封建统治阶级的政权服务的。尽管旧志没有明文标榜自己的编纂目的及其指导思想，但字里行间都渗透了忠君、孝道、节义等维护封建地主阶级利益的政治观点和社会伦理思想。为守忠君之道，在志书中连皇帝的诏谕还要顶格书写，皇帝的名字也得避讳。若叛经离道，必遭种种非难，甚至连作者也难逃文字狱的灾祸。毋庸讳言，今天，我们无产阶级编修新一代地方志，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其编纂目的、编辑思路，都要符合“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要求”，如果离开了这个要求，就要偏离无产阶级的政治方向。为此，我们无产阶级修志就必须坚持自己的指导思想，这就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因为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社会主义利益的集中体现，是人民群众利益的真正代表。只有坚持这个指导思想，才能确保志书质量，真正编纂出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和科学性的新一代传世之作。

二、从反映的内容看。胡乔木同志曾经说过：地方志“是一部朴实的、严谨的、科学的、有时代特色的资料汇集”。资料性是地方志的主要特征。因此，编修地方志，必须以大量的历史和现实的材料为基础。然而，由于历史的原因，许多历史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程度较差。例如建国前的资料，包括档案、报刊、图书、旧志资料等，虽卷帙浩繁，却经统治阶级篡改，不少资料与事实不符，有的甚至面目全非；建国后的资料，一度受“左”的影响，也往往夹杂一些虚假的成分。这就要求新志编纂者，既要广泛搜集资料，又要认真分析、鉴别、整理和运用好这些资料。那么要在浩如烟海的历史资料中，如何才能达到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唯一可靠的理论武器，就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因为她是科学的社会历史观，只有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才能真正反映出历史的原貌。

三、从编纂方法看。编修一部地方志，却是一项任务艰巨、涉及面较广的系统工程，决非出自一人或少数人之手，而要依靠一地、一业各方面的支持，动员众多的人参加。为了顺利完成修志任务，必须有一个为大家共同接受的指导思想，以便统一认识，统一行动，这个指导思想只能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如果没有一个统一的指导思想，由个人随心所欲，想写什么就写什么，那就难以保证志书的质量。

我们说编修新方志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是指要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去指导具体修志实践，而不是只在口头上空谈一阵子，或引用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中的一些论断就算指导了。它不仅要将指导思想贯穿于修志工作的全过

程及各个环节,而且要体现在修志的最后成果之中。可是从实际工作以及新出版的部分新志看,对如何坚持正确的指导思想的认识尚存在一定差距,运用得不够好的情况还依然存在。具体表现形式大致有以下十种。

——对要“避免‘政治化’的倾向”缺乏全面理解,甚至连“坚持马列主义为指导”,“以党的十三大精神为准绳”等也一度被视为“贴政治标签”、“赶时髦”、“赶浪头”。

——不是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观察和分析问题,而是按照经典作家的现成模式描绘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即使看到了它的某些缺陷,也不敢记载,怕记了会“给社会主义抹黑”。反之,对旧社会的人和事,也不敢实事求是地记载,就连明明有进步意义的事,也有意回避,怕记了会“给旧社会涂脂抹粉”。

——有的为了避免所谓“主观色彩”,对原始资料采用纯客观主义的态度,不加分析,不作任何处理,原封不动地予以辑录,以为这样便可做到“客观”。

——不重视搜集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和推动社会发展方面所起的中流砥柱作用的资料,仅限于机构沿革、领导人更迭、代表会议等内容的记载。

——轻“里”、重“表”,只记事业发展情况,不记发展的原因,看不到事物间的相互联系和作用。

——借口“不成熟”、“看法不一致”,不能充分地、实事求是地记述改革开放情况。

——重数量增减情况的记载,轻各种结构的分析。

——对被新社会所唾弃或消失了的東西浓墨重彩,对建国后的新观念、新道德、新风尚用笔甚少。

——视建国后的历次政治运动为“禁区”,或避而不记,或只下断语,缺乏科学的资料分析。

——褒贬性的用语使用不当,甚至不严谨、不规范、不符合党中央的口径。

凡此种种,均有碍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贯彻执行。究其原因就在于对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与保证志书政治质量之间的关系缺乏正确的认识。如上所述,我们编纂的是社会主义新一代地方志,是有鲜明的阶级性和时代特色的科学文献。我们修志的主要目的是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历史的和现实的科学资料。然而,历史现象是复杂的,在浩如烟海的史料中,如何去伪存真、摒弃和克服一切历史唯心主义的影响,以保持清醒的头脑而不被假象所迷惑,选择到能够反映事物真象和本质的典型资料为我所用,就必须紧紧依靠马列主义的科学原理,“必须借助于历史唯物主义这一社会科学的‘望远镜’和‘显微镜’”(董一博:《在修志工作中几个理论问题的看法》,《中国地方志通讯》1984年第4、5期,第128页)。如果离开这个正确的政治思想为指导,就难以在大量的史料中,特别是在处处渗透封建思想的毒素,珍宝与垃圾杂陈,精华与糟粕并存的旧方志中选择到真实的、有实用价值的资料。因此坚持不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是我们修志工作能否取得成功的关键。

2、新编地方志

应体现哪些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是无产阶级的科学历史观。它和辩证唯物主义一起,构成了马克思主义统一而完整的哲学世界观。

我们在编写地方志过程中,能否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对各个历史时期的事件、人物,作历史的、阶级的、具体的分析,这是直接关系到新编地方志能否坚持以马列主义为指导的核心问题。那么,我们在新编地方志中应该体现历史唯物

主义的哪些基本观点呢？

第一，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观点。这是历史唯物主义思想最核心的观点。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告诉我们，物质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一切活动的基础。旧方志的纂修者们却不懂得这一点，他们按照唯心主义的历史观去反映历史，或把历史看成是“绝对精神”的再现，或孤立地、静止地看待历史现象。我们必须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把社会经济放在首位。要认真研究本地的社会经济，仔细分析各个时期的社会经济形态，包括生产资料，人们在生产、交换中的关系以及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并把它作为社会主义新方志的记述重点，彻底改变旧志中存在的重社会意识，轻社会经济的情况。在记述社会经济发展变化情况时，要紧紧抓住“生产工具”这个“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着力反映各个时期生产工具、科学技术的演变情况及其给生产关系的变革带来的影响。在具体反映生产力的发展变化时，不能局限于原来有多少单位、多少职工以及多少产量、产值等一般化的内容，而要注意选择能真正体现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内容，如职工构成、技术结构、经济结构、产品结构、所有制结构以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等。

同时，在记述一地区的政权、党派、司法、军事、教育、文化等上层建筑各部门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及其变革时，不能仅仅从意识形态和政治斗争方面寻找原因，而应从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中去探求，注意从反映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中，揭示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避免把当地历史切成几大块，孤立地罗列一大堆历史现象。

第二，阶级斗争的观点。在阶级社会中，一切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新方志编纂者必须有鲜明的阶级观点，用阶级分析